

# 关于调整苍南县 2021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

2021 年 11 月 3 日在县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上

苍南县财政局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县政府的委托，我向本次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县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21 年预算调整的原因

经县十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，2021 年全县预算安排财政总收入 42.30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7%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.73 亿元，同比增长 9.0%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.20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4%。政府性基金收入 82.0 亿元，同比增长 88.4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 60.97 亿元，同比增长 21.4%。

截至 9 月底，全县实现财政总收入 42.16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7%，同比增长 23.7%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.25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94.8%，同比增长 25.7%，其中：税收收入 21.27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94.1%，同比增长 15.2%；非税收入 5.98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97.7%，同比增长 86.2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.98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82.3%，同比增长 20.1%。政府性基金收入 46.56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56.8%，同比增长 81.7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 57.59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94.5%，同比增长 39.3%。

从我县整体经济形势看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经济在疫情冲击后实现“回暖复苏”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相比有所增加。另一方面，今年是我县对标温州“做强全省第三极、建好长三角南大门”战略部署的关键之年，全县经济事业所需资金保持旺盛态势，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、实施十四五规划、教育科技、

乡村振兴、生态环保、基层三保、债务付息等多重因素及刚性支出的增加，导致与年初预算相比发生较大的变动。

为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兼顾地方建设的实际需要，我县财政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采取了培育财源、盘活闲置资产、推进部门向上争取资金、谋划债券、投融资等多项积极的财政创收政策，并大力压减非刚性、非急需项目资金，对已完成项目的结余资金，或预计年底由于项目进度未能拨付的资金予以收回、调减。

为如实反映我县财政收支情况，需对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 **二、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**

### **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。**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 28.73 亿元，本次拟调整为 30.15 亿元，增长幅度从年初增长 9.0%调整为 14.4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预期 24.12 亿元，增加 1.51 亿元，增长幅度从 3.2%调整为 10.1%；非税收入预期 6.03 亿元，减少 0.09 亿元，增长幅度从 37.8%调整为 35.8%。

### **(二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。**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 80.2 亿元，年中已调整为 82.2 亿，本次拟调整为 87.2 亿元，较上次调整后增加 5.0 亿元，增长幅度从年初 2.4%调整为 11.3%。

### **(三)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。**

预算调整后，预计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11.6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.42 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6.12 亿元，专项补助收入调减 0.2 亿元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8.21 亿元，调入资金减少 2.72 亿元，上年结转专项减少

0.22 亿元，政府债务收入增加 0.5 亿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11.6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5.0 亿元，上解支出增加 5.0 亿元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1.84 亿元，上级专项补助结转增加 1.27 亿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### **三、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**

#### **(一) 政府性基金收入。**

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 82.0 亿元，本次拟调整为 83.0 亿元，增加 1.0 亿元，增长幅度从 88.4%调整为 90.7%。

#### **(二) 政府性基金支出。**

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 60.97 亿元，年中已调整为 77.97 亿元，本次拟调整为 82.6 亿元，较上次调整后增加 4.63 亿元，增长幅度从年初 21.4%调整为 64.4%。

#### **(三) 政府性基金平衡情况。**

预算调整后，预计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07.61 亿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1.0 亿元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0.08 亿元，债务收入增加 1.22 亿元，上年结余增加 0.17 亿元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07.61 亿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4.63 亿元，调出基金减少 2.62 亿元，年终结余增加 0.3 亿元。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。

### **四、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**

#### **(一)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。**

因省级统筹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不纳入统计，可统计社会保险基金年初预算收入为 28.99 亿元，本次拟调整为 35.69 亿元，增长 6.7 亿元，收入增长幅度从年初预算的 8.7%调整为 33.9%，主要影响因素为保费收入增加 5.62 亿元，财政补助收入增加 0.75 亿元。

保费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：一是因参保待遇提高及被征地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人数增加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增加 3.39 亿元；二是职工基本医疗收入增加 2.28 亿元。

## **（二）社会保险基金支出。**

因省级统筹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不纳入统计，可统计社会保险基金年初预算支出为 23.39 亿元，本次拟调整为 27.33 亿元，支出增加 3.94 亿元，支出增长幅度从年初预算的-3.7%调整为 12.5%，主要影响因素为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.19 亿元，其他支出增长 1.2 亿元，转移支出减少 0.45 亿元。

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：一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提标增加 0.82 亿元；二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市级应用集中统筹结算方式改变增加 1.6 亿元；三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市级统筹后增加 0.47 亿元。

## **五、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**

由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以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为周期，此次不作调整。

## **六、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调整情况**

2021 年 4 月，省厅核定我县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 19.0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2.0 亿元、专项债务 17.0 亿元。本次调增地方政府新增债务 1.72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0.5 亿元、专项债务 1.22 亿元。调整后，我县地方政府新增债务 20.72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2.5 亿元、专项债务 18.22 亿元。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为确保预算任务落实到位，顺利实现全年目标任务，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，坚持依法理财，努力增收节支，为高质量建设新时代“浙江美丽南大门”做出更大贡献。